



第七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99(pp)

全面彻底裁军：《禁止核武器条约》

2022 年 12 月 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7/385, 第 110 段)通过]

77/54. 禁止核武器条约

大会，

回顾其 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31 号、2018 年 12 月 5 日第 73/48 号、2019 年 12 月 12 日第 74/41 号、2020 年 12 月 7 日第 75/40 号和 2021 年 12 月 6 日第 76/34 号决议，

1. 回顾于 2017 年 7 月 7 日通过《禁止核武器条约》；¹
2. 欢迎《条约》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生效；
3. 注意到《条约》自 2017 年 9 月 20 日起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开放供签署；
4. 欢迎截至 2022 年 10 月 4 日已有 91 个国家签署《条约》，68 个国家成为《条约》缔约国；
5. 又欢迎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3 日在维也纳召开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一次会议，会议审查了《条约》的现状和执行情况，并审议了在实现《条约》的宗旨和目的以及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¹ A/CONF.229/2017/8。



6. **还欢迎**第一次缔约国会议作出的决定，包括通过题为“我们对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承诺”的宣言²和《维也纳行动计划》；³

7. **欢迎**《条约》缔约国的国家，以及非《条约》缔约国的其他国家、联合国系统有关实体、其他有关国际组织或机构、区域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和有关非政府组织作为观察员出席第一次缔约国会议；

8. **注意到**为进一步执行《条约》建立了非正式闭会期间进程；

9. **确认**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二次会议将于2023年11月27日至12月1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10. **请**秘书长向第二次缔约国会议及其闭会期间非正式进程提供必要的协助和可能的服务；

11. **促请**所有尚未签署、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条约》的国家尽早采取这些行动；

12. **促请**能够通过双边、次区域、区域和多边接触、外联和其他手段促进遵守《条约》的国家采取这些行动；

13. **请**秘书长作为《条约》保存人，就《条约》的签署和批准、接受、核准或加入状况向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14.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禁止核武器条约”的分项。

2022年12月7日
第46次全体会议

² [TPNW/MSP/2022/6](#)，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